

**\*\*\* 參展商通告(6) \*\*\***
**有關防止現金或展品遺失及盜竊的保安措施**

大會一向不遺餘力改善保安措施，以防止各參展商的現金或展品遺失或遭盜竊。各參展商在展覽期間應提高警覺，以保障閣下的財物安全，而大會亦會作出下列的保安預防措施及建議：

**切勿將現金或貴重展品留於攤位內**

參展商 **切勿將現金或貴重展品留於攤位/臨時倉庫內**。存放於攤位/臨時倉庫內的現金或展品如遇遺失或損壞，大會不會負上任何法律或財務上責任。

**專人看管攤位及清晰標示付款處**

參展商必須確保攤位及其財物時刻均有職員嚴密看管，切勿掉以輕心。偶一不慎，可能會招致財物損失。扒手擅於喬裝掩飾，形象千變萬化，手法層出不窮，往往乘人一時不備，即把獵物放進衣袋或手提袋，故參展商須時刻提高警覺。

只要有人在場看守，就可收最佳阻嚇之效。因此，若職員能提高警覺，嚴加防範，定會大有幫助。參展商必須告知當值職員，保安工作首重預防；並須確保他們能兼顧攤位的每一角落及確保沒有看守盲點，務求沒有盲點存在。另外，亦請各參展商清晰標示攤位內付款處的位置，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誤會。

**租用獨立倉庫**

如參展商之貨物價值較高或希望更有效防止貨物或展品遺失，本局強烈建議參展商自行向會展中心租用會議室作儲存倉庫之用。

**晚間貴重物品儲存**

為方便參展商在每日展覽會閉館後儲存貴重物品(不包括現金)，主辦機構在 V302 室(展覽廳 3F-G 入口旁)提供晚間貴重物品儲存服務，參展商可在主辦機構辦事處事先索取登記咭，並於存放開放時間 **攜同填妥登記咭及自行準備有鎖公事包**到晚間貴重物品儲存倉庫登記存放物品。在儲存物品翌日的早上，參展商須攜同填妥登記咭及身分證到晚間貴重物品儲存房間，提取登記物品。晚間貴重物品儲存服務的開放時間如下：

存放時間		提取時間	
7 月 13 日	18:00 – 20:00	7 月 14 日	08:30 – 10:00
7 月 14 - 15 日	21:30 – 22:30	7 月 15 - 16 日	08:30 – 10:00
7 月 16 - 17 日	22:30 – 00:30	7 月 17 - 18 日	08:30 – 10:00
7 月 18 日	21:30 – 22:30	7 月 19 日	08:30 – 10:00
7 月 19 日	21:30 – 22:30	7 月 20 日	08:00 – 9:00

**攤位內的獨立閉路電視**

參展商可以考慮在其攤位內裝設獨立閉路電視，以加強保安。

**保安服務**

在展覽會開放期間，主辦機構會派遣足夠的護衛員在場巡邏。參展商如有需要，可增聘護衛員看守其攤位。所有護衛員必須經由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聘請（請致電(852) 2582 7195）。參展商如需增聘護衛員，須直接與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聯絡。參展商必須於展覽會舉行前最少三星期申請委聘護衛員，否則會被徵收遲交申請附加費。

**提防有關信用卡終端機租賃服務**

香港貿易發展局(香港貿發局)獲悉近日有公司在香港舉辦的展覽會中提供信用卡終端機租賃服務予參展商，但並未有在合約指定日期發還有關交易金額。香港貿發局特此澄清本局並沒有委託或指派任何第三者提供信用卡終端機租賃服務，並提醒

Circular – Book2021

所有參展商在使用任何供應商的服務前，應先清楚了解其背景，並細閱有關文件及合約細則，以確保閣下本身的利益。

**緊急罪案報告**

遇有緊急事件或可疑人物參展商應保持冷靜，並立刻通知駐守在主辦機構辦事處之當值職員及巡邏之保安人員求助或致電會展中心保安部 2582 7162(內線電話 33)。只有即時直接向主辦機構匯報之事件才可獲正式處理。

為更有效及全面地防止現金或展品遺失或遭盜竊，除有賴各參展商配合以上的保安措施外，最終還須要閣下的合作及提高警覺。各參展商亦應替其展品投購保險，以減低展品遺失或遭盜竊之損失。